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B2AF210C00460045

报告文号：厦普和内审字（2017）第NS031-9号

报告日期：2017年02月24日

报备时间：2017年03月01日 15:16:53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峰，陈金盾

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592-5881050

传 真：0592-5881033

通信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388号41C单元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18





廈門普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湖濱南路388號國貿大廈41B、C單元
郵編：361004
電話：(0592) 5881050 5166881
傳真：(0592) 5881033 5882033

Xiame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Guomao Building 41BC room, SouthHubin Road No.388,Xiamen,
P.C: 36100
Tel: (0592) 5881050 5166881
Fax: (0592) 5881033 5882033

审 计 报 告

厦普和内审字（2017）第NS031-9号

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全体理事：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业务活动表、2016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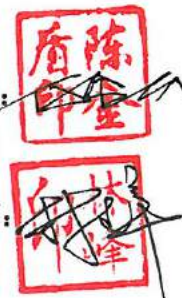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7年02月24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32,161.40	31,436.69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1,650,000.00	其他应付款	62		
其他应收款	3	1,803.05	1,422.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221.75	635.13
存货	8	771,706.00	5,938,675.0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39,499.00	3,948.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应付福利费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905,670.45	7,621,533.77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39,720.75	4,583.1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4,200.00	4,200.00				
减：累计折旧	32	332.49	1,562.45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3,867.51	2,537.55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39,720.75	4,583.13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3,867.51	2,537.5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42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869,817.21	7,619,488.19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2,869,817.21	7,619,488.19
资产总计	60	2,909,537.96	7,624,071.3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909,537.96	7,624,071.32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数	限定数	合计
一、收入	1			
其他：捐赠收入	2	9,272,399.43		9,272,399.43
捐赠物资收入	3			
会费收入	4			
提供服务收入	5			
政府补贴收入	6			
投资收益	7	80,411.49		80,411.49
其他收入	8			
收入合计	9	9,352,810.92		9,352,810.92
二、费用	10			
（一）业务活动成本	11	4,235,783.72		4,235,783.72
其中：捐赠物资	12	4,072,019.00		4,072,019.00
安装费用	13			
物流费用		163,764.72		163,764.72
困难资助				
（二）管理费用	13	346,271.04		346,271.04
（三）筹资费用	14	480.75		480.75
（四）其他费用	15	20,604.43		20,604.43
（五）拨出专款	16			
费用合计	18	4,603,139.94		4,603,139.9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9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0	4,749,670.98		4,749,670.98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4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5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6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7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7,284.20
 现金流入小计	9	87,284.2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0	193,410.72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1	210,605.64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出的现金	12	21,800.00
支付其它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192,123.29
 现金流出小计	14	617,939.6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530,65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	80,41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6,8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21	6,880,411.49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8,45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5	8,4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1,569,588.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362.45
 现金流入小计	30	362.45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1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	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843.20
 现金流出小计	34	84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48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	-2,100,724.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38	2,132,16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39	31,436.69

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53350200322251654X。2016年04月13日经厦门市民政局批准颁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为林友钦，地址为：厦门市湖里区枋湖北二路1511号二楼，类型：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为人民币200万元。

业务范围：慈善救助、扶贫济困；安老助孤；公益援助、改善学校教育设施和办学条件、支持青少年教育发展；赈灾救助、向受灾地区或受灾者提供救助。

二、财务状况：

1、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截止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7,624,071.32元，其中：货币资金31,436.69元，存货5,938,675.08元。

2、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4,583.13元。

3、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截止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为7,619,488.19元。

基金会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章程》规定完成公益活动支出，做到重大活动公开，重大决定必须由理事会研究通过，财务报表定期通过邮件的形式发给各理事，认真完成由民政厅组织的年度审计。

三、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金	
其中：人民币	
银行存款	31,436.69
其中：人民币	31,436.6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1,436.69

2、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客户	年末数	帐龄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1,650,000.00	1年以内
合计	1,650,000.00	

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客户	年末数	帐龄
社保费	522.00	1年以内
公积金	900.00	1年以内
合计	1,422.00	

4、存货：

存货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客户	年末数	备注
库存商品	5,938,675.08	接受捐赠存货
合计	5,938,675.08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原值	备注
固定资产类别		
电子设备	4,200.00	
小计	4,200.00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1,662.45	
小计	1,662.45	
固定资产净值	2,537.55	

6、应交税金

应交税金期末余额为635.13元, 明细列示如下：

税项	年初数	本年借方	本年贷方	年末数
个人所得税	221.75	5,978.40	6,391.78	635.13
合计	221.75	5,978.40	6,391.78	635.13

本单位各项应交税金指标以税务部门的核定数为准。

7、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期末余额为3,948.00元, 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捐赠安装运费	3,948.00

合计	3,948.00
----	----------

8、净资产

净资产期末余额为7,619,488.19元, 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年初非限定性净资产	2,869,817.21
本期净资产变动额	4,749,670.98
年末非限定性净资产合计	7,619,488.19

9、收入

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	9,272,399.43
其他收入	
投资收益-理财产品	80,411.49
合计	9,352,810.92

10、费用

费用支出的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类别	金额
业务活动成本	4,235,783.72
管理费用	346,271.04
筹资费用	480.75
其他费用	20,604.43
合计	4,603,139.94

(1)、业务活动成本

业务活动成本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捐赠物资	4,072,019.00
物流费用	163,764.72
合计	4,235,783.72

(2)、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工资	172,473.54
福利费	900.00
社保费用	10,097.80

编制单位：厦门市泉水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公积金	11,300.00
办公费	26,936.10
差旅费	81,990.50
折旧费	1,329.96
推广费	23,042.67
快递费	255.00
年终奖	15,500.00
工会经费	1,625.47
业务招待费	820.00
合计	346,271.04

(3)、筹资费用

筹资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手续费	796.04
利息收入	-315.29
合计	48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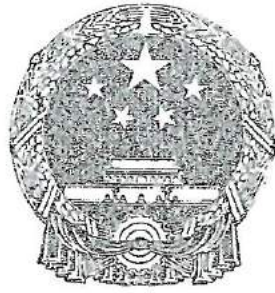
(4)、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	600.00
质保损失	20,004.43
合计	20,604.43

四、其他事项

1、本基金会税金以税务机关核准数为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05429288C

名 称	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388号41C单元
法定代表人	林向武
注册 资 本	叁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0年01月07日
营 业 期 限	自2000年01月07日至2050年01月07日
经 营 范 围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 www.xiamencredit.gov.cn) 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经营项目的, 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15 年 10 月 29 日

证书序号: NO. 01898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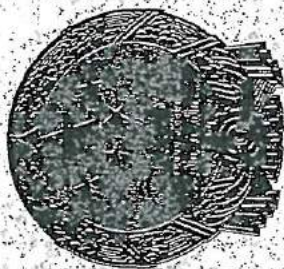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日
二十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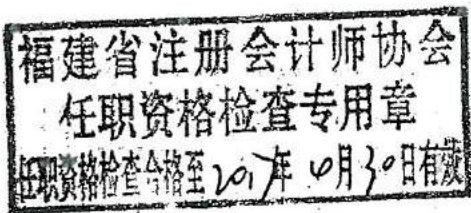
名称: 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林向武
 办公场所: 厦门市湖滨南路388号41C单元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5020008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协(99)202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9-12-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2月20日
ly /m /d

证书编号: 3502000815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4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林峰
男
1983-12-12
厦门晋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50206198312120032

姓 Full name
性 Sex
出生 Date of birth
日期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授权书

兹授权公司陈金盾副主任会计师可以对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企业委托的业务项目报告进行审核，并代表主任会计师签发报告。



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characters "陈金盾" (Chen Jinsun).

2017 年 01 月 01 日